

##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以竞价方式购买土地及房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随着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楚天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近年来的快速发展，新产品不断开发，原有生产场地已无法满足各事业部的生产需求。为合理规划公司生产，整合公司资源，公司拟新购置土地及厂房用于生产经营。

2015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竞价方式购买土地及房产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竞拍方式购买土地及房产。

本次购置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0%，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购买土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根据宁乡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和授权，宁乡县国土资源交易中心为本次土地及房产交易的挂牌出让方，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同时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#### 三、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拟购买地块位于楚天科技以东，北邻金洲大道，原属于湖南红太东方机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，后被宁乡县人民政府为建设宁乡县医药器械研发中心项目而征收，产权属于宁乡县人民政府所有，共计约61亩。以上均以国土资源部门相关文件为准。

2、拟购买的房产及其附属物，位于前述地块以内，建筑面积约20516.63m<sup>2</sup>。

3、本次土地及房产购买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招标投标

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》等规定进行公开“招、拍、挂”，公司中标后可获得购买资格。

#### **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**

预计本次土地及房产总购置费用不超过 80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该地块尚未进行“招、拍、挂”，公司将及时履行后续购买进展的信息披露工作。

#### **五、购买资产的目的和影响**

1、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,现有的厂区面积难以满足公司日益发展的需求,扩大生产基地是公司战略发展的必然趋势。

2、本次购置土地及房产，有利于公司顺利开展各项经营活动,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。符合公司实际，符合公司扩大规模、提高产能的需要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3、本次土地及房产购置存在未中标无法获得购买资格的风险，敬请广大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！

特此公告

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 月 16 日